

高管怀孕休假,公司停发工资

《劳动合同法》生效后 法院发出第一份支付令

《劳动合同法》生效后的第一个工作日,南京一公司高管就来到鼓楼区法院,向立案庭递交追索劳动报酬支付令申请,请求法院依新法向公司执行自己应得的劳动报酬33252元。鼓楼区法院通过对申请人递交证据材料的审查,于昨天下午正式受理了案件。据悉,这是自2008年1月1日《劳动合同法》施行后,南京市法院系统受理的首例追索劳动报酬支付令申请案。

关注《劳动合同法》

怀孕休假工资被停发 公司高管申请支付令

36岁的谭女士是一名公司高管,2007年5月,她被一家猎头公司推荐到南京某民营拍卖公司工作,担任该拍卖公司的副总经理兼营销总监,协助一位同被猎头公司挖来的常务副总经理工作,约定的年薪是税前7.5万元。同年6月6日,谭女士持拍卖公司发给她的《职位提供信》前来上班。6月20日,谭女士与公司签订了《上岗协议书》,公司明确了她的职位,并要她对常务副总经理负责,其工作业绩由常务副总经理考核确认。此外,《上岗协议书》还约定双方的合同期为3年,并规定了违约责任。

女士回家休息,并称工资待遇不变等。但从9月份起,公司就停发了谭女士的工资,并且之前未足额发放的工资也不补发,谭女士多次找公司交涉,但均无果。《劳动合同法》的实施使劳动者的权利有了明确的保障,在认真学习研究了这部新法之后,谭女士决定运用该法的维权途径,向所供职的拍卖公司讨要说法。新年上班第一天的一大早,谭女士就带着起草好的《追索劳动报酬支付令申请》直奔鼓楼区法院立案大厅,由于法院需要对证据材料进行相应的审查,当日没有正式立案。3日上午法院通过审查,认为谭女士的申请符合立案条件,并于当天下午受理了其申请。谭女士的申请共提出了6条主张,其中包括欠薪、浮动绩效工资、加班工资等,追索总额为33252元。

常务副总经理6月14日才到公司上班,上班3天后因对公司的相关协议不满即走人。该常务副总经理离开后,其应承担的职责就全压在了谭女士身上。7月上旬,谭女士发现自己突然怀孕,妊娠反应严重,但尽管如此,她仍坚持上班和出差,并圆满完成了公司的相关拍卖任务。8月27日,公司法定代表人口头通知谭

女士,将马上向被申请人送达,在规定的期限内送达了或被申请人对申请人主张的事实不予认可,法院将终结申请人的申请。

“新法”规定有利有弊 支付令有可能被终结

法官解释

针对南京首例追索劳动报酬支付令案件的受理,鼓楼区法院立案庭庭长罗辑对相关的法律问题作了明释。罗辑认为,《劳动合同法》规定了劳动者可以向法院提交追索劳动报酬支付令申请的方式主张自己应享有的权利,这从很大程度上讲减少了当事人的诉累,避免了劳动争议仲裁、提起诉讼及申请法院执行的繁琐程序,为劳动者维权提供了便捷通道。罗辑庭长认为,新法的此项规定有利也有弊,若被申请人对申请人的主张提出异议,

或法院无法送达被申请人,按照规定,申请人的申请即被终结,申请人继续维权还得走诉讼途径。以本案中谭女士的申请为例,若拍卖公司认可她的主张,谭女士的要求很有可能一步到位得以实现,反之则还要提起诉讼才能了断纠纷。罗辑最后强调,用人单位应增强法律意识,切实维护劳动者的权益。在员工的应得报酬和待遇上打小算盘,最终损害的还是自身利益。随着劳动者依法维权意识的增强,用人单位必将为自己的违法之举承担信誉和经济上的双重代价。

支付令不能强制执行 是不是会流于形式?

相关讨论

《劳动合同法》规定,用人单位拖欠劳动报酬的,劳动者可依法向法院申请支付令。劳动法专家、南京大学法学院副教授黄秀梅认为,这个制度可为劳动者的维权节省不少时间,因为按以往规定,劳动者讨薪必须先要去仲裁委仲裁,不服仲裁的,才能到法院起诉。那么,支付令有没有强制性?民事诉讼法专家、南京大学法学院副教授吴英姿认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规定,人民法院发布支付令后,只要对方提出异议,支付令就失去法律效力。申请人应当向人民法院起诉。

所以,吴英姿认为,支付令只是一种略式诉讼,把一些审判程序都省略掉了,但这个法律保护双方当事人的初衷不会变,被申请人的权益也应当受保护。所以,当他们提出异议时,支付令就应当终结。但有关人士认为,支付令的规定正是《劳动合同法》的一个缺憾所在,该法应进一步明确,法院是否有权对用人单位提出的异议进行实质审查,在用人单位的异议不能成立时,驳回异议直接执行。这样才能使这一规定落到实处,成为劳动者维权的有力武器。 通讯员 江扬 快报记者 朱俊骏

快报联合南京市劳动保障局

岁末讨薪大行动

特别支持单位: 南京焯燃律师事务所 江苏嘉文律师事务所

好想拿到工资回家过年

读者求助,快报记者昨开始“岁末讨薪”

昨天开始,快报联合南京市劳动保障局开展“岁末讨薪大行动”。周女士来电称,她和丈夫两人去年上半年在南京十建桥北一建筑工地上班,被拖欠工资5000余元,至今未给,请快报记者帮忙讨薪。

目部负责人。李某称,他们夫妇来要钱至少有10次了,“南京本地的工人都没来要钱,就你们天天盯着不放!”

讨薪投诉

辛苦干了两月拿不到钱

周女士与丈夫刘先生是湖北人,去年4月来南京做粉刷阳台的工作,为了在工程期限内完成任务,夫妻二人每天起早摸黑赶工。

记者问,既然无法按时兑现所欠的工资,那为什么还在欠条上写下12月30日给钱呢?李某称,那是没办法,刘先生等几个外地工人坚持要年底之前拿到钱,所以就那样写了。

超负荷的工作,让周女士腰部累出了病。他们在2007年6月底之前完成了任务,按约定,工地应该给5780元工资,并在拆除房屋外的脚手架前,先付一半款。

“你明知道没钱,还许什么空头支票?”刘先生怒气冲冲地问。李某毫不相让,“那你就别找我要钱,你去找姓宋的去!”两人顿时吵起来,眼瞅着就要动起手来,李某的几个同事闻声冲了进来,和记者一起劝开了他们。

“但工地一直说没有钱,承包人给我打了借条,其间还给了我600元。”借条上注明是12月30日前还清工资,借款人是承包人宋某。

讨薪结果

承诺本月20日前还钱

12月30日,刘先生夫妻兴冲冲地来到工地,准备拿工资回家过年,谁料工地方仍然以“没钱”为由拒付工资。

眼见丈夫被对方几人围住,周女士赶紧报了警。

“还有一个月就要过年了,我想回家。”刘先生说,工地也欠了和自己一起做工的哥哥4950元,但哥哥等不下去,已经回家了,委托他帮忙讨薪,“为了要这笔钱,我已经在南京闲晃了十多天,实在无法再等下去。”

李某说,“我们也着急啊,上面也在盯着十建公司要钱呢。”李某从抽屉拿出一张纸,记者看到这是刘先生兄弟的欠条复印件。李某说,宋某交待他到时凭着这两张欠条给刘先生兄弟发工资,以往每年他们都是到腊月月底才给人发钱,但刘先生夫妇总是来要钱,让他很烦。

记者调查

工程项目部称目前没钱

昨天,记者和刘先生夫妇一起来到工地项目部。

刘先生夫妇说,“我们是外地人,等不了这么久。”

“你们又来了。”项目部一中年男子显得有点不耐烦。这名男子姓李,跟宋某都是项

民警到来后,对双方进行了调解,并要求工程项目部尽快督促十建公司将工程款打过来。李某表示,本月20日前,一定把工资发给刘先生。 快报记者 常毅 马晶晶

超高货车过桥洞 民工被挤死谁担责?

妻子带着公婆和三个孩子讨要40余万赔偿

王民坐在车顶,经过桥洞时,被活活挤死了。突如其来灾难,让他的家庭陷入了瘫痪,农村的妻子陈娟悲痛之余,带着年迈的公婆和三个年幼的孩子,来到南京,把司机、老板告上了法院。

路上摇摇晃晃。晚上7点多,车通过江宁一个桥洞时,车顶突然传来一声惨叫,坐在后面的另外一个人听到王民的叫声后,立即跳下了车,并大喊着司机停车。

的全部责任,王民不负责任。30岁出头的王民是家里的顶梁柱,父母由他来照料,还得拉扯三个孩子,妻子是普通的农村妇女。这次意外,让他的家人悲痛欲绝。

为挑电线 他坐到了车顶

2007年5月初,苏北的小老板姜海来南京,准备买一批木材运回老家卖。价格很快谈拢,他需要几个民工搬货,卖方老板高成为他介绍了几个老乡,其中一个就是王民。

车子立即停了下来,大家过去一看,原来王民被夹在顶上不能动弹。司机准备把车倒出来营救王民,可等倒车挡一挂,油门一加,车顶又是撕心裂肺的喊声。

60多岁的母亲听到之后,一下子病倒了,卧床不起。没人赔偿 妻子告上法院 事故发生后,除司机支付了1万元钱后,其他人都躲了起来,没有了下文。

木材很快装上了车,可是超过了规定高度。“王民和另一个人到卡车上坐着吧,可以在车上挑电线,防止电线钩到车子,而且前面的座位也不够。”有人提议。货物实在太多,车子一

活活挤死 老母卧床不起 等到把血肉模糊的王民抬下来送到医院后,因为头部和胸部受到了严重创伤,他最终没被抢救回来。

丈夫早已火化,而赔偿费用却一直没确定下来,考虑之下,陈娟带着公婆和孩子,把司机、车主、姜海、高成等人告上了法院。

事后,交警大队作出事故认定,司机在超高的货物上载人,驾车通过桥洞时观察疏忽,盲目通过,是引发此事故的根本原因,应负事故

“我只是个打工的驾驶员,不应该让我承担赔偿责任!”司机辩解道。而买方和卖方的两个老板,也在为到底是谁雇佣了

王民,不停地争执着。“我是和高成形成了买卖合同关系,但是因为发生交通事故,导致合同未实际履行,王民是高成雇来装木材的,和高成才有雇佣关系。”“我只是帮姜海喊了王民等民工来装木材的,跟我没什么关系啊!”

江宁区法院审理后认为,王民在将所有的木材装上车后,就已完成了全部工作,而他坐到车顶挑电线属于义务帮工,所以司机、车主、姜海是他帮工活动的受益人。2007年11月初,法院判决三人赔偿王民家人死亡赔偿金、抚养人生活费等共计40余万元。目前判决已生效,但赔偿还没到位,王民家属只得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文中人物系化名) 通讯员 江研 见习记者 李梦雅

怀孕期间丈夫失踪 妻子无奈申请宣告死亡

怀孕几个月时,李丽(化名)的丈夫突然失踪,她一个人带着孩子生活了四年。从担心,到伤心,到绝望,再到愤怒,终于不愿继续等下去,向法院申请宣告丈夫死亡。

婚,再嫁个人。李丽有过这个想法,但是她丈夫是家中独子,她的公公婆婆哭着劝她,让她再等等。李丽就暂时放弃了离婚的念头。

近日,法院宣告李丽的丈夫死亡。李丽终于可以开始新的生活。2002年底,李丽结婚,2003年11月份的一天,李丽像往常一样下班回家,却不见丈夫的踪影。第二天,李丽就到派出所报案。焦急地等待了几天,还是没有消息。李丽就到媒体刊登寻人启事,还到大街上张贴寻人启事。丈夫失踪后几个月,李丽生下儿子。

2007年11月,丈夫已经失踪了四年,李丽咨询律师得知,失踪时间满四年,可以申请宣告死亡。李丽终于把宣告死亡申请书交到了法院。按照法律规定,法院受理宣告失踪人死亡案件后,发出寻找失踪人的公告。近日,公告期满,李丽的丈夫还是没有任何消息,法院作出裁定,宣告死亡。

李丽很绝望,想到儿子出生之后就不不知道父亲在哪,是死是活,常以泪洗面。有同事劝李丽,丈夫失踪这么久,可以到法院起诉离

宣告死亡之后,李丽的婚姻关系自然解除,夫妻财产也作为遗产按继承程序处理。不过,因为李丽的丈夫是独子,李丽和公公婆婆签订了一份协议,李丽的儿子不改姓名,爷爷奶奶随时可以探视。 快报记者 吴杰

不开刀 快速治胆肾结石

采用新科研成果纯中药方剂并结合大型体外冲击波碎石,专治肝、胆、肾、输尿管、膀胱结石,具有快速溶石、化石、排石三大功效。尤其对手术后残余石、再生石、不便手术及多方治疗无效者更为适宜。喜讯:体外碎石优惠50%。 南京京华医院 结石病咨询:025-86649959 地址:南京市新街口淮海路146号(国美电器向东300米)

腰椎间盘突出新疗法

南京京华医院骨科专家亲诊,在电脑全程控制下,利用立体空间技术,一次性完成精确无误的腰椎间盘突出复位治疗,并结合独创的“椎管神经液体冲击疗法”,使众多腰椎间盘突出、颈椎病患者解除了痛苦,不开刀,不住院,疗效确切,安全可靠。就诊时请带近期CT片。 专家热线:025-86648022

包皮包茎的危害

包皮、包茎藏污纳垢,极易滋生细菌引发泌尿系统疾病,严重威胁男性生殖健康,还可导致伴侣阴道炎、宫颈炎、宫颈糜烂等各种妇科疾病,严重的直接影响性伴侣受孕甚至不能受孕;包皮、包茎可导致阴茎短小、龟头发育不良、勃起受限、性生活疼痛等,是阳痿、早泄、性功能障碍的直接诱因。专家忠告:成人和青少年有包茎、包皮过长者宜早手术,一次治疗,健康一生。包皮环切,技术成熟,专家操作,短时间内完成,无须住院。 南京京华医院 外科 包皮包茎咨询:025-84509677